

大藤峡水利枢纽灌区工程兴宾区杨村灌片、朗村灌片工程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E4500002802003927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藤峡水利枢纽灌区工程兴宾区杨村灌片、朗村灌片工程监理已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以（桂水审批〔2022〕80号）号文批复了初步设计，来宾市水利局以（来水规计〔2023〕4号）号文下达了大藤峡水利枢纽灌区工程兴宾区杨村灌片、朗村灌片工程监理工程投资计划310.0万元，项目法人为来宾市宾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人为来宾市宾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建设地点：来宾市兴宾区。

工程规模：大藤峡水利枢纽灌区工程是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的配套工程，是国家150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之一。工程任务以农业灌溉为主，兼顾村镇供水，为区域乡村振兴创造条件。灌区位于广西著名的桂中旱片区，范围涉及贵港市桂平市、平南县，来宾市兴宾区、武宣县，共计2市4县(市、区)25个乡镇，设计总灌溉面积100.1万亩，同时向达开水库灌区补水，为大(2)型灌区，II等工程。

本次招标工程规模为兴宾区灌溉面积6.8万亩，其中杨村灌片2.7万亩，朗村灌片4.1万亩。1、杨村灌片：杨村灌片共建设渠道4条，总长为16.35km。其中新建干支渠共2条，分别为马道分干渠(5.41km)和高堪支渠(2.00km)；以改扩建为主的干支渠共1条，为高樟干渠(6.68km)；以利用为主的渠道1条，为总干渠(2.26km)；2、郎村灌片：郎村灌片共建设渠道6条，总长为26.23km，新建干支渠(管)共6条，其中干渠(管)1条，分别为下莫分干渠(10.58km)；支渠(管)5条，分别为六五支渠(6.91km)、下莫支渠(1.66km)、大宝支渠(1.71km)、吉竹支渠(1.46km)、里化支管(3.91km)。

招标范围：大藤峡水利枢纽灌区工程兴宾区杨村灌片、朗村灌片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进行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和安全等监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临时工程、穿越专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临时用地耕园地复垦工程监理服务）。

标段划分及相应服务期：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监理服务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并至保修期满之日止，计划服务期：156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之日起24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资质，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 3 年（2020 年～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备注：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年数的企业，只需提交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年份至所要求最近年份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3 业绩要求：近 10 年（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有完成过大型灌区工程或其他大型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业绩（需同时附以下材料：中标通知书或施工监理合同协议书；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清晰）。

3.4 信誉要求：

- (1) 最近三年内不得有骗取中标或重大质量问题。
- (2) 在最近三年（开标之日前三年）内不得有下列行为：①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中国（广西）》（<http://www.gxcredit.gov.cn>）列为受惩名单，受惩内容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②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移除；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总监理工程师有犯罪、行贿记录。
- (3) 不得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不得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得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5 人员要求如下：拟投入本工程的监理人员必须是在本单位聘用的人员，并持有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根据工程施工的不同阶段，所需专业监理人员的不同，为本工程服务的监理人员不少于 6 人，其专业应与本工程所需专业一致；对具体人员要求如下：

(1) 总监理工程师在其他在建工程中任职的规定：总监理工程师不得在任何在建工程中担任任何监理职务。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界定为无在建工程：①在建项目施工合同（包括签订的补充协议）工期已结束。②项目通过工程完工验收或竣工验收。③工程项目已按建设管理程序办理停工手续满 120 日以上且征得主管部门同意。

(2) 总监理工程师条件：必须持有水利部或其授权委托的部门（机构）颁发的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专业为水工建筑或水利工程）（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所填监理专业为准，下同）并具备有水利水电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3) 副总监理工程师条件：副总监理工程师至少 1 人，必须持有水利部或其授权委托的部门（机构）颁发的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专业为水工建筑或水利工程）（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所填监理专业为准，下同）并具备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4) 其他监理人员条件：除总监理和副总监理工程师外，监理人员中至少有 4 人持有水利部或其授权委托的部门（机构）颁发的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且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其中至少有 2 人的监理专业为水工建筑或水利工程（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所填监理专业为准），至少有 1 人的监理专业为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专业，至少有 1 人监理专业为水土保持。

3.6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承诺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3.7 其他要求：

(1) 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2)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够 3 家时须重新进行招标。

(3) 监理人员为投标人聘用人员需提供材料：至投标截止之日最近 6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退休人员返聘的提供退休材料及返聘合同。国家和地方政府对退休人员和企业、社保缴费有专门规定的，从其规定。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技术资料等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1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5.2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必须符合规定：将已成功上传的加密的投标文件在同一时间生成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电子文本刻录光盘包装密封后，于投标截止前提交到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提交，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网、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 注意事项

7.1 投标人须办理企业 CA 锁后并确保在有效期内才能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及上传投标文件等业务。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单位，请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华测电子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天威诚信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办理，详见 <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CAhrpt/CAlogin.html>。

7.2 本次招标使用网上开标系统。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登录方式：各投标人使用 IE 浏览器（IE11 版本）打开登录页面（登录地址：

<http://202.103.240.162:8072/BidOpening>），使用 CA 锁或“桂交易移动 CA”登录。使用“桂交易移动 CA”投标的，操作流程详见：“桂交易移动 CA”APP 下载。如首次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请根据登录页面的帮助手册设置浏览器及安装网上开标直播插件。使用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开标的，投标截止公布投标人名单后，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点击进入投标文件解密环节，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结束前投标人须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http://202.103.240.162:8072/BidOpening>）使用个人 CA 数字证书签到，并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7.3 以“桂交易移动 CA”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的“桂交易移动 CA”证书解密，以 CA 锁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 CA 证书解密。

7.4 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的人员，需按中心官方网站最新发布的疫情防控要求进场。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来宾市宾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来宾市兴宾区标准厂房 B 区兴宾区工管委办公楼五楼

邮编：546100

联系人：潘工

电话：0772-4231287

传真：0772-4236933

招标代理机构：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 18 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 B2 栋 7 层 705 号

邮编：530000

联系人：刘程、韦昕

电话：0771-5670450

传真：0771-5670450

E-mail：

网址：<http://www.sxzx2016.com>

交易服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 6 号）

监督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监督电话：0771-2185092

招标人：来宾市宾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

薛昕
6101970072725

（签字）

2023 年 11 月 02 日